



- (一) 宗旨：廣泛推廣乒乓球運動。
- (二) 比賽日期：2012年1月上旬至2月上旬
- (三) 比賽地點：九龍塘歌和老街公園乒乓球中心及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 (四) 比賽組別：  
**單打賽**  
 1. 男子甲組 2. 男子乙組 3. 男子丙組 4. 男子丁組 5. 男子戊組  
 6. 女子甲組 7. 女子乙組 8. 女子丙組 9. 女子丁組  
**雙打賽**  
 1. 男子雙打 2. 女子雙打 3. 混合雙打
- (五) 參賽資格：凡擁有香港居民身分證及願意遵守本會章則，並符合下列各項比賽條件，則可報名參加。

**各組參賽者資格如下：**

- 男子甲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1 名至 120 名**
- 男子乙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121 名至 360 名**
- 男子丙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361 名至 600 名**
- 男子丁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601 名**或以後及其他註冊球員
- 男子戊組：所有非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
- 女子甲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1 名至 60 名**
- 女子乙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61 名至 180 名**
- 女子丙組：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腦積分及排名榜第 **181 名**或以後及其他註冊球員
- 女子丁組：所有非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

除男子戊組及女子丁組之參加者外，其他組別之參賽球員必須於遞交報名表時或之前已登記為 2012 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否則，該份報名表格將不獲處理。

(六) 名額：

- 男、女子單打賽名額限 1,600 人參加。**  
 男子甲組 – 120 名；男子乙組 – 240 名；男子丙組 – 240 名；男子丁組 – 370 名；男子戊組 – 100 名  
 女子甲組 – 60 名；女子乙組 – 120 名；女子丙組 – 250 名；女子丁組 – 100 名  
 [ 各組以“先到先得”方式報名，如各組在截止報名後尚剩餘額，則可將名額轉至較多人數報名之組別，本會有最終決定權決定每組之最多報名人數。 ]
- 雙打賽名額共 400 對；種籽球員數目視乎參賽人數而定。**  

<b>男子雙打限 200 對</b>	<b>女子雙打限 100 對</b>	<b>混合雙打限 100 對</b>
-註冊組別 160 對	-註冊組別 80 對	
-非註冊組別 40 對	-非註冊組別 20 對	

 [ 各組以“先到先得”方式報名，額滿即止 ]

(七) 比賽制度：

- 男、女子註冊組單打賽採單淘汰制，每局十一分。初賽為五局三勝，準決賽及決賽為七局四勝，決出一至四名；
- 男子戊組及女子丁組採單淘汰制，每局十一分。全部均為五局三勝，決出一至四名；
- 所有雙打賽均採單淘汰制，每局十一分。全部均為五局三勝，決出一至四名。

(八) 賽事獎項：每組設冠、亞、季軍各一名，各可獲頒獎盃或獎牌。

\*賽會另設「最具體育精神獎」以獎勵球員在比賽期間發揮體育精神及與對手、裁判互相尊重。

(九) 報名費：

- 單打賽 -- 每位港幣 \$50 (2012 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 每位港幣 \$55 (非註冊球員)
- 雙打賽 -- 每對港幣 \$70 (2012 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 每對港幣 \$80 (非註冊球員)
- 混雙賽 -- 每對港幣 \$80

凡屬於社會福利署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綜援)資助家庭者，報名費用可獲豁免，參加者必須連同證明文件及報名表格一併遞交。  
 (註：所有個人資料將會保密，有關文件只作報名用途)

每一項賽事需使用獨立劃線支票報名，抬頭寫「香港乒乓球總會有限公司」。

如支票未能兌現，本會將收取發票人港幣 100 元之行政費用。



(十)

**報名方法：**

章程及報名表格可於下列地點索取：

1. 香港乒乓球總會總部：香港灣仔道 59-63A 閣樓
2. 香港乒乓球總會辦事處：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2008 室
3. 九龍歌和老街公園乒乓球中心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各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或可到
5. 香港乒乓球總會網頁：[www.hkta.org.hk](http://www.hkta.org.hk) 下載

**報名地點及時間：**

填妥表格、並連同付作報名費之支票、以劃線支票及一個貼上\$2.2 郵票之 9 吋 x4 吋的回郵信封(信封面寫上回郵地址)寄交或親遞香港乒乓球總會辦事處：

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2008 室

星期一至五：10:00 – 13:00 及 14:15-18:00 星期六：10:00 – 13:0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1. 每一張報名表須附上獨立劃線支票，抬頭請寫「香港乒乓球總會有限公司」。如支票未能兌現，本會將會收取發票人港幣\$100 元之行政費用；
2. 請於支票背後寫上參賽者之名稱、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3. 如欲索取郵寄賽程或收據，每一張報名表必須獨立連同一個貼上\$2.2 郵票之 9 吋 x4 吋的回郵信封(信封面寫上回郵地址)遞交，否則，賽會將不會寄上賽程或收據或退回支付報名費之支票；
4. 參賽者獲接納後，如要求退出，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5. 附上回郵信封者，如於比賽前一星期仍未收到賽程，請致電本會辦事處查詢，電話：2575 5330

(十一) **截止報名日期：** 2011 年 11 月 15 日 (星期二)

(十二) **抽籤日期：**2011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二)晚上 7 時假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一樓會議室舉行，歡迎參賽者出席，抽籤結果，不得異議。有關賽程可於 2011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或以後於本會網頁[www.hkta.org.hk](http://www.hkta.org.hk) 瀏覽。

(十三) **賽規：**

1. 參賽球員須服從及尊重大會之決定，否則，本會有權取消不遵守本會章則之球員參賽資格；
2. 以國際乒乓球聯合會（國際乒聯）現行球例為準，有關球例可在國際乒聯之網頁查閱：[http://www.ittf.com/ITTF\\_Hand\\_Book/Hand\\_Book\\_html.html](http://www.ittf.com/ITTF_Hand_Book/Hand_Book_html.html)
3. 球拍必須一面為紅色，另一面為黑色。膠皮亦須經國際乒聯現行批准使用；膠皮表可在國際乒聯之網頁查閱：[http://www.ittf.com/ittf\\_equipment/Racket\\_coverings.asp](http://www.ittf.com/ittf_equipment/Racket_coverings.asp)
4. 國際乒聯已規定自 2008 年 9 月 1 日起禁止使用任何有毒及易揮發的膠水；詳情可在國際乒聯之網頁查閱：[http://www.ittf.com/\\_front\\_page/ittf.asp?category=rubber](http://www.ittf.com/_front_page/ittf.asp?category=rubber)。本會亦會進行球拍測試；
5. 所有於 2011 全港公開乒乓球單項錦標賽中獲得名次分之球員將會於本賽事開賽前扣回去年該賽事所獲得之名次分；
6. 本賽會將提供雙魚白色比賽用球；
7. 所有球員均必須穿著短袖球衣及長度不過膝的運動短褲，顏色不得為白色或類似顏色；
8. 球員須按賽程表編訂時間提早 10 分鐘報到，如在編定時間仍未報到者，作自動棄權論。報到處將不作個別提示或額外宣佈；
9. 每場比賽開始時，參賽者須向該場執法裁判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學生證或學生手冊），乒總註冊球員應出示乒總註冊球員證，以便核對球員身份，如無證件，則不能參加比賽；
10. **賽事不接納改期申請。**如當天首場比賽前兩小時或比賽進行中，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該日全部賽事取消，補賽日期將另行通知；
11. 淘汰賽事不接受上訴，如有糾紛，由當值裁判長即場處理；
12. 報名後如發覺報名者證件有取巧如冒名等，本會將立即取消其比賽資格，報名費概不發還，並會執行相應之紀律處分。

(十四) **種籽編排：**

1. 除男子戊組及女子丁組外，單打賽將以本賽事抽籤日期(即 2011 年 12 月 6 日)或以前，香港乒乓球總會最新公布之球員電腦積分排名榜上，排名及積分最高的球員列為首號種籽，如此類推；
2. 雙打賽將以本賽事抽籤日期(即 2011 年 12 月 6 日)或以前，香港乒乓球總會最新公布之球員電腦積分排名榜上，最高積分總和除 2 的該對球員列為首號種籽，如此類推。若參賽組合已屬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雙打組合，則取其雙打電腦積分排名榜上的電腦積分；
3. 參賽球員必須在報名同時或以前登記為 2012 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球員，否則不得參賽。

(十五) 參加者所提供的資料，只用於本會及合辦機構的康樂活動報名事宜及宣傳上。

(十六)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本會有權隨時增減或修改。

(十七) **查詢：** 香港乒乓球總會電話 — 2575 5330  
網址 — <http://www.hkta.org.hk>  
電郵 — [hkta@netvigator.com](mailto:hkta@netvigator.com)

香港乒乓球總會秘書處 謹啟  
2011 年 10 月

